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富顺众信中医医院

编制单位：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六年五月

建设单位：富顺众信中医医院
法人代表：刘永洪

编制单位：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谢其孝

项目负责人：张稀海

报告编写人：王广川

建设单位：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	编制单位：	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13890013619	电话：	18783080035
传真：	/	传真：	0813-8284040
邮编：	643204	邮编：	643000
地址：	四川省自贡市富顺县板桥镇交通路 4-12 号（一楼、三楼）	地址：	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区龙乡大道 13 号（办公楼）2 楼

目录

前言	1
表 1 基本情况及验收依据	1
表 2 工程概况	4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4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1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4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27
表 7 验收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28
表 8 验收监测结论	36
表 9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8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 附图 3 医院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验收监测点位图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项目立项文件
- 附件 3 项目环评批复
- 附件 4 “三同时”竣工、调试公示文件
- 附件 5 排污许可信息
- 附件 6 医废处置协议
- 附件 7 污泥清掏协议
- 附件 8 危废处置协议
- 附件 9 验收检测报告
- 附件 10 其他情况说明

前言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是一所一级民营中医医院，医院现有床位20张，年运营天数为365天，职工28人，开设有内科，中医科，检验科，影像科4个科室。

随着我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民营医疗机构蓬勃兴起，已成为我国医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公立医院占主导地位的情况下，民营机构起到了很大的补充作用。公立医院与民营医院共同发展、相得益彰。医疗卫生行业救死扶伤、关爱健康的特殊性，决定了公立医院与民营医院都具有公益性质；鼓励发展民营医疗机构，弥补公立医疗机构的薄弱环节，改善对人民群众的服务态度，提升对人民群众的服务能力，符合国家现行政策。

在此前提下，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原名富顺众信医院，原址位于富顺县富世镇顺城街83号、85号，因房租到期，购买兼租用位于富顺县板桥镇交通路4-12号商业用房1F和3F共计1277平方米建设“富顺众信中医医院”项目。富顺众信中医医院计划投入资金1000万元，用于建设该项目。

2024年2月，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委托四川鑫锦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3月18日取得关于《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自环富顺审批（2024）6号

本项目为医疗卫生建设项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 修订），本项目属于“Q8412 中医医院”项目；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第三十七卫生健康 5、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富顺众信中医医院，本项目为整体搬迁项目。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原名富顺众信医院，原址位于富顺县富世镇顺城街 83 号、85 号，原项目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在富顺县发展和改革局对原项目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322-84-03-377207】FGQB-0216 号。2023 年 9 月 21 日，富顺县行政审批局对本次医院整体搬迁项目出具了说明（明确富顺众信中医医院拟在四川省自贡市富顺县板桥镇交通路 4-12 号拟建一民营医院，核定床位 20 张。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医疗机构、医师审批工作的通知》（国卫医发[2018]19 号）文件第五条“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设置审批与执

业登记“两证合一”，本项目为乡镇一级医院不需再核发《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仅在执业登记时发放《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实行设置审批与执业登记“两证合一”。根据调查，建设单位已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MA6532C5151032217A2102）。

本项目于2024年02月开工建设，2024年5月基本建设完成，2024年5月项目投入试运行。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由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组织。根据竣工验收监测的技术规范及有关要求，由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据勘察，工艺实际建设内容配套的相关环境保护设施与项目环评描述基本一致，无其他重大变化，符合“三同时”验收的条件。在整理收集项目的相关资料后，并依据四川鑫锦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贡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自环富顺审批〔2024〕6号），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4月23日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了现场取样。

本期验收范围为：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租赁业务用房1277平方米，1F主要为门诊室、治疗室、抢救室、药房、化验室、彩超室、收费室、财务室、DR室、医疗废物暂存间、污物暂存间；3F主要为护士站、医生办公室、病房、治疗室、物资库房，配置床位20张不变，一三楼位置改变。均已建设完毕，相关设备及原辅材料均符合环评要求。故本次验收为该项目整体验收。

表 1 基本情况及验收依据

项目名称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				
建设地点	自贡市富顺县板桥镇交通路 4-12 号（一楼、三楼）中心坐标：104 度 47 分 13.80 秒，29 度 07 分 10.29 秒），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3 月		
竣工时间	2024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5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24 年 5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4.22~2026.4.23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自贡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四川鑫锦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88.5 万元	比例	8.85%
实际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	50 万元	比例	5%
验收监测依据	1、我国及四川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2015年1月1日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根据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根据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6)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6号，2021年3月1日起施行)；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根据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国环规环				

	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起施行）； 9) 《四川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2017年9月22日四川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过，2018年01月01日起实施）； 10) 《四川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四川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年09月01日实施）。 2、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1)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年第9号）；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794-2016）； 4) 5)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自环富顺审批〔2024〕6号）。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 运营期产生的检验酸性废水经中和预处理后后同医疗污水一起进入医院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的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富顺县板桥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要求后排入铁钱溪。具体标准见下表 1-1。 表 1-1. 废水纳管标准及外排环境标准（单位：pH 无量纲，其他均为 mg/L） <table><tr><th>指标</th><th>pH 值</th><th>SS</th><th>粪大肠菌群</th><th>COD</th><th>BOD₅</th><th>氨氮</th><th>总余氯</th></tr><tr><td>纳管标准</td><td>6~9</td><td>60</td><td>5000 个/L</td><td>250</td><td>100</td><td>45</td><td>/</td></tr><tr><th>指标</th><th>TP</th><th>阴离子表面活性剂</th><th>挥发酚</th><th>动植物油</th><th>石油类</th><th colspan="2">氰化物</th></tr><tr><td>纳管标准</td><td>8</td><td>10</td><td>1.0</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0.5</td></tr></table> 2、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 H₂S、NH₃、臭气浓度、氯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限值要求，甲烷体积比最大值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限值要求。具体见表 1-2。	指标	pH 值	SS	粪大肠菌群	COD	BOD ₅	氨氮	总余氯	纳管标准	6~9	60	5000 个/L	250	100	45	/	指标	TP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挥发酚	动植物油	石油类	氰化物		纳管标准	8	10	1.0	20	20	0.5	
指标	pH 值	SS	粪大肠菌群	COD	BOD ₅	氨氮	总余氯																										
纳管标准	6~9	60	5000 个/L	250	100	45	/																										
指标	TP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挥发酚	动植物油	石油类	氰化物																											
纳管标准	8	10	1.0	20	20	0.5																											

表 1-2.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值 (mg/m ³)
1	氨/ (mg/m ³)	1.0
2	硫化氢/ (mg/m ³)	0.03
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4	氯气	0.1
5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	1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1-4。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昼间 dB(A)	夜间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	60	50

4、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要求。危险废物储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一般固废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医疗废物按《医疗废物分类名录》进行分类, 并按《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等有关技术规范进行处置。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医疗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再由污水处理设施经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的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污水排放量为 19.16m³/d (6993.4m³/a)。

CODcr: $6993.4\text{m}^3/\text{a} \times 250\text{mg/L} \times 10^{-6} = 1.74\text{t/a}$

NH₃-N: $6993.4\text{m}^3/\text{a} \times 45\text{mg/L} \times 10^{-6} = 0.31\text{t/a}$

表2 工程概况

工程 建设 内容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位于自贡市富顺县板桥镇交通路4-12号（一楼、三楼）。本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本项目位于富顺县板桥镇交通路4-12号1楼、3楼，为购买兼租用现有商业用房（清水房）进行建设，主要设置：内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康复医学科，拟设置20张床位。 医务人员及后勤职工共计28人，其中医技人员22人，后勤工作人员6人。医护人员实行三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行政后勤人员实行一班制， 工作8小时。医院全年365天运营，门诊时段为8:00~17:00，并提供24小时急诊服务。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2。 项目环评设计与实际建设内容变更情况见表2-1。环保工程具体变更情况见表2-2。 项目重大变化对照清单见表2-3。				
	表2-1. 项目环评设计与实际建设内容变更对照表				
	项目 主体 工程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诊室	位于 1F 东北部，总计 4 间，建筑面积 9m ² /间，总计 36m ² ，主要设置有内科、中医科、康复医学科。	诊室	位于 1F 东北部，总计 4 间，建筑面积 9m ² /间，总计 36m ² ，主要设置有内科、中医科。康复医学科暂未设置。
		治疗室	位于 1F 北部，共计 2 间，建筑面积 5m ² /间，总计 10m ² ，主要开展康复医疗工作，主要为器械康复、针灸理疗。	治疗室	位于 1F 北部，共计 2 间，建筑面积 5m ² /间，总计 10m ² ，主要为处理患者。
		DR 室	位于 1F 中西部，1 间，建筑面积 30m ² ，DR 机一台，射线装置另行环评	DR 室	位于 1F 中西部，1 间，建筑面积 30m ² ，DR 机一台，射线装置另行环评
		彩超室	位于 1F 中西部，1 间，建筑面积 21m ² ，全数字化彩超仪一台	彩超室	位于 1F 中西部，1 间，建筑面积 21m ² ，全数字化彩超仪一台
		药房	位于 1F 东部，1 间，建筑面积 25m ²	药房	位于 1F 东部，1 间，建筑面积 25m ²
	公用	化验室	位于 1F 中部，1 间，建筑面积 17m ² ，包含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一台，	化验室	位于 1F 中部，1 间，建筑面积 17m ² ，包含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
	本项目楼内部布局稍有调整，但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未新增敏感点 一致 一致 不一致，新增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				

工程及辅助工程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一台, 特定蛋白分析仪一台, 尿液分析仪一台, 台式低速离心机一台,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一台, 电解质分析仪一台, 干式荧光免疫分析仪一台。		仪一台,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两台, 特定蛋白分析仪一台, 尿液分析仪一台, 台式低速离心机一台,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一台, 电解质分析仪一台, 干式荧光免疫分析仪两台。	仪、干式荧光分析仪各一台。污染第、毒性低、可控, 不会对环境造成大影响, 不新增敏感点
	护士站	位于 3F 中部	护士站	位于 3F 中部	一致
	空调系统	门诊、病房区采用多联体中央空调, 行政办公区采用低噪声的分体空调机。	空调系统	门诊、病房区低噪声分体空调, 行政办公区采用低噪声的分体空调机。	不一致
	供氧系统	采用氧气瓶 2 个进行供氧, 40L/个, 储存于物资库房	供氧系统	采用氧气瓶 2 个通过供氧管道进行供氧。	基本一致
	供热系统	采用电热水器供热水, 病房内配备饮水机	供热系统	采用电热水器供热水, 病房内配备饮水机	一致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供给, 不设备用发电机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供给, 不设备用发电机	一致
	供水系统	由市政管网供水	供水系统	由市政管网供水	一致
	排水系统	项目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自建医疗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后,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板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排水系统	项目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自建医疗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后,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板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一致
办公及生活设施	医生办公室	位于 3F, 1 间, 建筑面积 12m ² , 不设食宿	医生办公室	位于 1F, 1 间, 建筑面积 12m ² , 不设食宿	一致
	物资库房	位于 3F, 1 间, 建筑面积 12m ²	物资库房	位于 3F, 1 间, 建筑面积 12m ²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装置	①医院浑浊空气采用紫外线消毒,同时加强院内自然通风和机械通风等措施; ②检验废气通过检验室设置通风橱; ③医疗废物暂存间密闭位于紫外消毒房间内,房间内安装空调对暂存间进行降温以减少臭气的产生并采用专用包装材料进行封装,医疗废物分别交由具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进行五联单清运,同时由专人负责定期清理和喷洒消毒药; ④污水站加盖板密闭起来,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		废气处理装置	①医院浑浊空气采用紫外线消毒,同时加强院内自然通风和机械通风等措施; ②检验废气通过检验室设置通风橱; ③医疗废物暂存间密闭位于紫外消毒房间内,房间内安装空调对暂存间进行降温以减少臭气的产生并采用专用包装材料进行封装,医疗废物分别交由具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进行五联单清运,同时由专人负责定期清理和喷洒消毒药; ④污水站加盖板密闭起来,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		一致
	废水处理	医疗污水经医院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20m ³)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板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水处理	医疗污水经医院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20m ³)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板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医院不涉及含铬废水。		一致
	噪声治理	风机进出风口设置消声器,同时合理布置各设备安放位置。车辆及医务活动噪声,采用加强管理、禁鸣喇叭、禁止喧嚣等措施,确保场界噪声不扰民、达标排放。		噪声治理	风机进出风口设置消声器,同时合理布置各设备安放位置。车辆及医务活动噪声,采用加强管理、禁鸣喇叭、禁止喧嚣等措施,确保场界噪声不扰民、达标排放。		一致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设若干个垃圾桶进行收集,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设若干个垃圾桶进行收集,日产日清,由	一致

			圾	清运		圾	环卫部门清运	
		医疗废物、危险废物		医废暂存间 1 间，布置在 1F 西侧，建筑面积 4.5m ²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掏，不在院内暂存，经消毒后与其他医疗废物一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废物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做好消杀工作，定期交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医疗废物、危险废物	医废暂存间 1 间，布置在 1F 西侧，建筑面积 4.5m ²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掏，不在院内暂存，经消毒后与其他医疗废物一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废物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做好消杀工作，定期交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一致

表2-2. 项目环保工程变动情况对照表

工序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比较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装置	①医院浑浊空气采用紫外线消毒，同时加强院内自然通风和机械通风等措施； ②检验废气通过检验室设置通风橱； ③医疗废物暂存间密闭位于紫外消毒房间内，房间内安装空调对暂存间进行降温以减少臭气的产生并采用专用包装材料进行封装，医疗废物分别交由具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进行五联单清运，同时由专人负责定期清理和喷洒消毒药； ④污水站加盖板密闭起来，盖板上预留	①医院浑浊空气采用紫外线消毒，同时加强院内自然通风和机械通风等措施； ②检验废气通过检验室设置通风橱； ③医疗废物暂存间密闭位于紫外消毒房间内，房间内安装空调对暂存间进行降温以减少臭气的产生并采用专用包装材料进行封装，医疗废物分别交由具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进行五联单清运，同时由专人负责定期清理和喷洒消毒药；	与环评设计一致

			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	④污水站加盖板密闭起来，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	
		废水处理	检验废水经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收集于医废暂存间内，定期交资质单位处置。医疗污水经医院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20m ³ ）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板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医疗污水经医院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20m ³ ）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板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医院无含铬检验废水产生。	不一致，医院无含铬废水产生。
		噪声治理	风机进出风口设置消声器，同时合理布置各设备安放位置。车辆及医务活动噪声，采用加强管理、禁鸣喇叭、禁止喧嚣等措施，确保场界噪声不扰民、达标排放。	风机进出风口设置消声器，同时合理布置各设备安放位置。车辆及医务活动噪声，采用加强管理、禁鸣喇叭、禁止喧嚣等措施，确保场界噪声不扰民、达标排放。	与环评设计一致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设若干个垃圾桶进行收集，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设若干个垃圾桶进行收集，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设计一致
		固废处置	医疗废物 医废暂存间1间，布置在1F西侧，建筑面积4.5m ²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掏，不在院内暂存，经消毒后与其他医疗废物一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废	医废暂存间1间，布置在1F西侧，建筑面积4.5m ²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掏，不在院内暂存，经消毒后与其他医疗废物一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废物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	与环评设计一致

			物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做好消杀工作,定期交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做好消杀工作,定期交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地下水	医废暂存间、污水处理设施、化验室,采用防渗混凝土+2mm厚高密度聚乙烯等防渗措施,满足各单元等效黏土防渗层Mb≥6.0m、渗透系数K≤10 ⁻¹⁰ cm/s的要求,另外液态医废桶下方设置金属托盘对医废进行暂存;	医废暂存间、污水处理设施、化验室,采用防渗混凝土+2mm厚高密度聚乙烯等防渗措施,满足各单元等效黏土防渗层Mb≥6.0m、渗透系数K≤10 ⁻¹⁰ cm/s的要求,另外液态医废桶下方设置金属托盘对医废进行暂存;		与环评设计一致

表2-3. 本项目变动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综合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判定情况

类别	清单内容	对照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变更	否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未变更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否
规模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变更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楼内部布局稍有调整,但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未新增敏感点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	未变更	否

环境保护措施	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变更	否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变更，废水处理工艺发生变化。环评处理工艺：缺氧、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消毒”工艺（生化处理工艺） 现有工艺：医院污水→化粪池(中和沉淀+预处理厌氧)→污水处理一体设备（缺氧池+好氧池+MBR 膜池+清水池消毒）→出水达标排放。现有工艺比原先工艺处理效果更好。不属于重大变动。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更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更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医院无食堂，无餐厨垃圾产生，其余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与环评设计情况基本一致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变更	否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及主要设备					
	项目环评设计与实际建设内容主要原辅材料对照见表2-4，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5。					
	表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全院年用量	实际扩建后全院年用量	备注
	1	医用药品（中药、西药等）	/	若干	若干	与环评设计一致
	2	一次性口罩、帽子、纱布等	箱	100	100	与环评设计一致
	3	手套	盒	20	20	与环评设计一致
	4	一次性注射器	支	4000	4000	与环评设计一致
	5	一次性输液器	只	3500	3500	与环评设计一致
	6	采血针及常规血、凝血管等	套	125	125	与环评设计一致
	7	一次性尿壶	只	2000	2000	与环评设计一致
	8	棉签、棉球	箱	100	100	与环评设计一致
	9	绷带	卷	20	20	与环评设计一致

10	氧气面罩	个	30	30	与环评设计一致
11	液氧				与环评设计一致
12	二氧化碳				与环评设计一致
13	器具及空气消毒剂： 含氯消毒片	瓶	30000	10000	不一致，空气消毒剂使用含氯消毒片
14	乙醇（酒精）	吨	2.5	2.5	与环评设计一致
15	过氧化氢	吨	1.8	1.8	
16	84 消毒液（院内）	吨	2.2	0.275	
17	次氯酸钙（污泥）	吨	1.5	0	由污泥清掏公司 自带药剂处理
18	二氧化氯	吨	0.4	0.4	

表2-5.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设备名称	数量（台）	
1	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DR）	1	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DR）	1	同环评
2	全数字化彩超仪	1	全数字化彩超仪	1	同环评
3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1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1	同环评
4	超声经颅多普勒血流分析仪	1	超声经颅多普勒血流分析仪	1	同环评
5	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	5	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	1	不一致
6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1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2	不一致，产生 污染物量小， 不会有、毒性 低、可控
7	特定蛋白分析仪	1	特定蛋白分析仪	1	同环评
8	尿液分析仪	1	尿液分析仪	1	同环评
9	台式低速离心机	1	台式低速离心机	1	同环评
1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同环评
11	电解质分析仪	1	电解质分析仪	1	同环评
12	干式荧光免疫分析仪	1	干式荧光免疫分析仪	2	不一致，不会 产生污染
13	TDP 治疗仪	3	TDP 治疗仪	6	不一致，不会 产生污染
14	牵引治疗床	1	牵引治疗床	0	不一致
15	中风偏瘫训练仪	2	中风偏瘫训练仪	0	不一致
16	电针仪	5	电针仪	5	同环评
17	中频治疗仪	3	中频治疗仪	6	不一致，不会 产生污染

18	动态心电图记录器	1	动态心电图记录器	0	不一致
19	电冰箱	/	电冰箱	1	不一致，增加一台电冰箱。
20	药品阴凉柜	/	药品阴凉柜	2	不一致。用于储存药物

2、水平衡

项目本次验收所涉及用水主要为医疗用水、生活用水。

项目本次验收所涉及日用水量及排水量情况见表2-6。

表2-6. 项目水平衡表

用水对象		日最大容量	用水标准	最大用水量 (m ³ /d)	排水系数	最大排水量 (m ³ /d)
医疗用水	住院病人	20 床	250L/床·d	5.0	0.9	4.5
	门诊病人	50 人·次/天	15L/人·次	0.75	0.9	0.675
	检验科用水	/	/	1.0	0.5	0.5
生活用水	医务人员用水	14 人/班 (三班/d)	250L/人·班	10.5	0.9	9.45
	后勤行政人员用水	6 人/班 (一班/d)	100L/人·班	0.6	0.9	0.54
	陪护人员用水	20 人	100L/人·d	2.0	0.9	1.8
未预见水量		上述水量 10%计		1.9	0.9	1.7
总计		21.75m ³ /d			0.9	19.16

1、项目生产工艺

本项目为医院项目，营运期主要是病人就医、医务人员及治疗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和设备噪声等。

本项目不设置传染科和结核科。医疗工作流程不包含传染病人就诊流程，若遇传染病人应按照发热门诊相关工作制度进行就诊管理；对前来就诊的传染病人相信询问有无流感及其他传染病接触史，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及体格检查，做出初步诊断，并认真登记。坚持门诊首诊负责制，对禽流感、甲型 H1N1、埃博拉病毒、新型冠状病毒等传染病一旦确诊，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立即转诊或就地进行隔离治疗，在转诊过程中严格执行防护措施，对病人有可能污染的物品，按要求进行消毒处理。对于传染病人应通过专用通道进行转移，防止与其他病人发生交叉感染。

本项目营运期间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废气：医院浑浊带菌空气、污物暂存间恶臭、污水处理设施恶臭、检验室废气；废水：医疗污水和检验室废水；噪声：生活噪声、设备噪声（医疗设备、风机等）。固废：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废紫外灯管、污水处理系统污泥等。其工作流程及产污位置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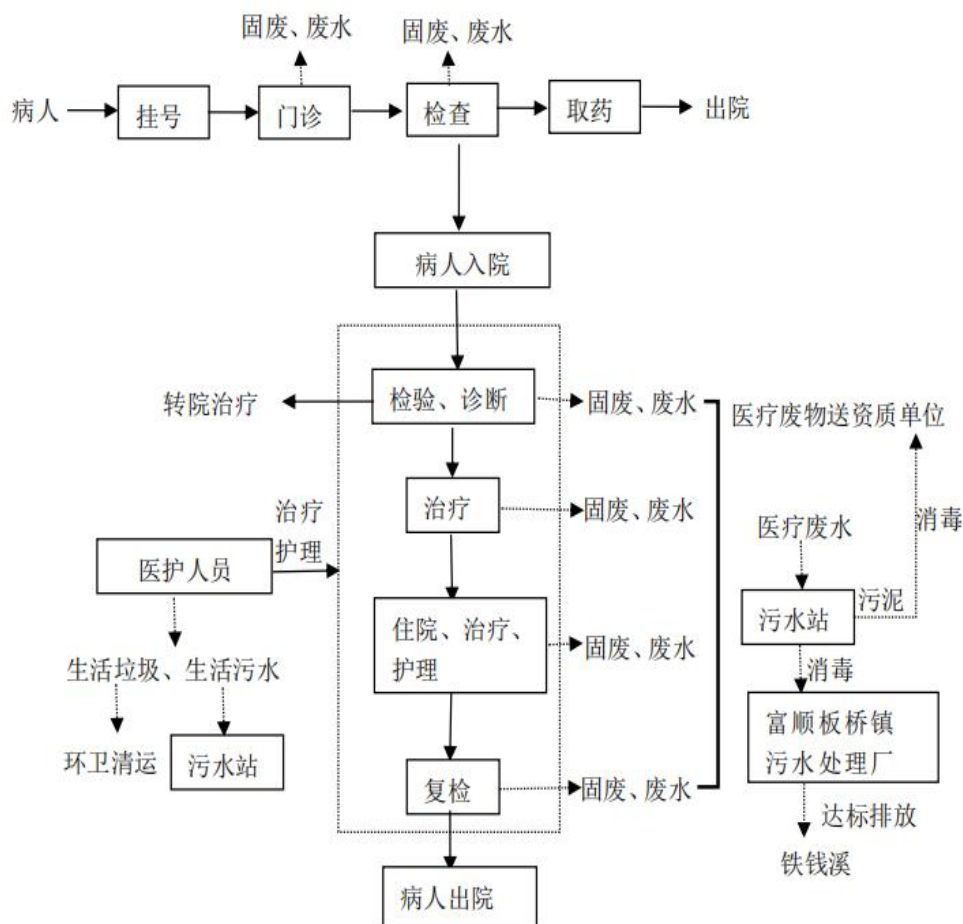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运营期工作流程及产污图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环评设计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检验室酸性废水。

项目本次验收所涉及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检验室酸性废水，其产生情况见下表 3-1。

表 3-1. 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用水量 (m ³ /a)	核算依据	产生量 (m ³ /a)	废水污染因子	处理方式
1	医疗废水	7300	本项目设置床位 20 张， 每床用水 200L/床/日，年 工作 365d，产污系数按 0.85 计	6205	pH 值、 COD _{Cr} 、 BOD ₅ 、 NH ₃ -N、SS、 粪大肠菌群 数、肠道致病 菌、肠道病毒、 悬浮物	进入院区污水 处理站处理后 通过市政管网 排至板桥镇污 水处理厂
2	酸性废水	182.5	酸性废水主要来自检验 科室，主要为常规检验 和清洗使用的酸性有机 试剂	182.5	PH	
总用水量		7482.5	总产生量	7482.5	/	/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医院污水→化粪池(中和沉淀+预处理厌氧)→污水处理一体设备（缺氧池+好氧池+MBR 膜池+清水池消毒）→出水达标排放

项目废水现场照片：



污水处理站

2、废气

项目本次验收所涉及废气主要为院区浑浊带菌空气、恶臭（包括污水处理站恶臭、生活垃圾房恶臭、危废暂存间及医疗废物暂存间恶臭）等。

本项目本次验收所涉及废气产生处置情况见下表 3-2。

表 3-2. 废气产生情况一览表

工序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设施	排放高度	备注
医院运行	浑浊带菌空气	细菌	消毒液、紫外线消毒、自然通风和机械通风、独立的通风系统	/	与环评设计一致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恶臭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污水站加盖板密闭起来，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同时，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	/	与环评设计一致
医疗废物暂存间	医疗废物暂存间恶臭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每天清理，对暂存点定期喷洒除臭剂和消毒剂，室内加强空气消毒，医疗废物通过专用容器及防漏胶带密封，尽量做到日产日清	/	与环评设计一致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噪声、病人及陪护人员产生的社会噪声和交通噪声。

环评要求：

本项目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有空调机组、污水处理设备等，污水处理设备为一体化设备。

鉴于此本项目在设计时对以上设备进行了以下隔声、减振措施

①污水处理站水泵加装减振器，进出水管道设可曲挠管道橡胶伸缩接头以减小水锤冲击和水泵振动产生噪声。

②空调机组安装在外墙，通过安装减震垫、距离衰减可以降低噪声对外界影响。

实际：①污水处理站水泵加装减振器，进出水管道设可曲挠管道橡胶伸缩接头以减小水锤冲击和水泵振动产生噪声。

②空调机组安装在外墙，通过安装减震垫、距离衰减可以降低噪声对外界影响。

4、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本次验收涉及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3-3。

医院实际建设有一间占地 4.5m²的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

表 3-3. 项目固体废物情况一览表

名称	性质	环评设计		实际产生		危废代码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年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医疗废物	危险废物	151.22	分类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151.22	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置	HW01 (831-001-01 831-002-01 831-003-01 831-004-01 831-005-01)
污水处理站污泥	危险废物	3.28		3.28	委托四川苍山溪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掏处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置	HW01 (841-001-01)
废紫外灯管	危险废物	0.005		0.005	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置	HW29 (841-001-0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12.78	经垃圾桶和垃圾袋收集后，暂存于医院生活垃圾房，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12.78	经垃圾桶和垃圾袋收集后，暂存于医院生活垃圾房，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药品包装	一般固废	0.5	外售	0.5	外售	/

项目现场照片：



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

5、其他环保设施

本项目建立并完善了相关环保管理制度。目前院区已经配备了各种消防设施，并对员工进行了相关培训。

5.1、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医院已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污染源：医疗废物暂存间、污水处理站、等区域加强地面硬化、采取防渗防漏措施，除大气沉降外基本杜绝了地表漫流、垂直入渗等污染途径，同时，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持久性难降解挥发性有机物，正常工况下无污染途径，地下水、土壤污染风险较小。

5.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严格按照相关设计规范和 requirements 落实防护设施，制定安全操作规程制度，加强安全意识教育，加强监督管理，消除事故隐患；建立系统规范的评估、审批、作业、监护、救援、应急程序、事故报告等管理制度；按规定布置消防栓和消防灭火器材。在存放仓库及使用区域预留消防安全通道，设置明显的警示牌，告诫禁止明火、禁止吸烟；做好爆炸、火灾事故应急准备工作，并定期进行演练；及时制定应急预案。

6、“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建设前期履行了必要的环保手续，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保设施“三同时”要求，新增配套环保设施均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施工并同步调试。

7、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环境保护投资共 88.5 万，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的 8.85%，其中 2 万元用于环境监测。各污染物治理费用详见表 3-4。

表 3-4. 环保投资清单

污染源			措施和设施	环评设计环保投资（万元）	措施和设施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备注
废水治理	施工期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	0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	0	依托
	运营期	医疗、生活污水、检验废水	医疗、生活污水经 1 座污水处理站（化粪池-沉淀池-调节池-曝气池-消毒池）处理后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检验废水新建 1 个 1.0m ³ 中和沉淀筒处理酸性废水；含铬废水专用容器收集暂存于医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50	医疗、生活污水经 1 座污水处理站（化粪池-沉淀池-调节池-曝气池-消毒池）处理后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检验废水使用外购 1 个 1.0m ³ 中和沉淀筒处理酸性废水；医院未产生含铬废水。	20	依托+新建
废气治理	施工期	装饰扬尘	封闭施工、洒水降尘、及时清扫路面等	1	封闭施工、洒水降尘、及时清扫路面等。	1	新建
	运营期	检验废气	通风橱通风，无组织排放	2	通风橱通风，无组织排放	1.5	新建
		污水处理站恶臭	污水站加盖板密闭起来，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	3	污水站加盖板密闭起来，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	3	依托
		医院浑浊含菌废气	自然通风、机械通风，采用紫外线消毒灯和动态消毒机对室内定期进行消毒灭菌。	3	自然通风、机械通风，采用紫外线消毒灯和动态消毒机对室内定期进行消毒灭菌。	3	依托+新建

		危废暂存间及医疗废物暂存间恶臭	机械排风，设置紫外线消毒装置，降温减少臭气产生。医疗废物日产日清，定期清理和喷洒消毒药水	2	机械排风，设置紫外线消毒装置，降温减少臭气产生。医疗废物日产日清，定期清理和喷洒消毒药水	2	依托+新建
噪声	施工期	机械噪声	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时间，设置挡墙。	0.5	加强管理，合理安排作业时间。	0.5	新建
	运营期	设备噪声	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墙体隔声、加强管理	2.0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	2.0	依托+新建
固废	施工期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0.5	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0.5	依托
		建筑垃圾	运至指定地点进行处置。	0.5	运至指定地点进行处置。	0.5	新建
	运营期	废药品包装	集中收集后外售	0	集中收集后外售	0	
		危险废物	设置危废暂存间及医疗废物暂存间，并做好“三防”措施，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3	设置危废暂存间及医疗废物暂存间，并做好“三防”措施，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3	依托+新建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1	垃圾桶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1	依托+新建
		废紫外灯管	密封暂存医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	3	密封暂存医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	3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清掏前采用石灰消毒后，委托专业清掏单位采用真空吸粪装置抽吸后，立即交由有资质单位运输和处置	5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清掏前采用石灰消毒后，委托专业清掏单位采用真空吸粪装置抽吸后，立即交由有资质单位运输和处置	5	

地下水防治	医废暂存间、污水处理设施，采用防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等防渗措施，满足各单元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渗透系数 $K \leq 10^{-10}cm/s$ 的要求，另外液态医废桶下方设置金属托盘对医废进行暂存；	5.0	医废暂存间、污水处理设施，采用防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等防渗措施，满足各单元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渗透系数 $K \leq 10^{-10}cm/s$ 的要求，另外液态医废桶下方设置金属托盘对医废进行暂存；	5.0	依托+新建
环境风险防治	总图布置和建筑方面安全防范措施、规范医疗垃圾收集处理措施、应急预案等。	5	总图布置和建筑方面安全防范措施、规范医疗垃圾收集处理措施、应急预案等	5	依托+新建
合计		86.5	合计	56	/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合理，符合相关规划，项目周边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总图布置基本合理。根据分析拟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可使污染物达标排放，建设单位只要严格落实工程分析中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则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可行。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自贡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自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自环富顺审批〔2024〕6号，2025年3月18日），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序号	项目环评批复	实际执行情况
1	一、项目总体概况 拟建项目位于富顺县板桥镇交通路4-12号商业用房(一楼、三楼)，建设性质为新建。本项目为购买兼租用现有商业用房进行建设，主要设置:内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康复医学科，拟设置20张床位。富顺县行政审批局已出具该项目搬迁及核定床位的说明。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8.5万元。	项目建设于富顺县板桥镇交通路4-12号商业用房(一楼、三楼)，建设性质为新建。本项目为购买兼租用现有商业用房进行建设，主要设置:内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康复医学科，拟设置20张床位。富顺县行政审批局已出具该项目搬迁及核定床位的说明。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6万元。
2	二、污染防治要求 (一)做好施工期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控制减缓施工期废水、固废、噪声、废气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按要求执行。
3	(二)做好运营期废水污染防治工作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完善院区内排污管网系统。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医疗污水(门诊、住院、检验科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检验科室酸性废水经中和法预处理后，与其他医疗污水一起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经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板桥镇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表1标准限后排入铁钱溪。含铬废水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收集于医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	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完善院区内排污管网系统。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医疗污水(门诊、住院、检验科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检验科室酸性废水经中和法预处理后，与其他医疗污水一起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经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板桥镇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表1标准限后排入铁钱溪。项目运营过程中并无含铬废水产生。

	置。	
4	(三)做好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浑浊含菌废气、检验室废气和恶臭。浑浊含菌废气设置独立的通风系统,每日至少一次采用紫外线消毒灯和动态消毒机对室内进行消毒灭菌。检验室废气采取通风橱通风。污物间和医废暂存间的恶臭采取独立机械排风系统,并设置紫外线消毒装置。污水处理设施的恶臭采取对其设施加盖板密闭,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并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大气污染物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每日至少一次采用紫外线消毒灯和动态消毒机对室内进行消毒灭菌。检验室废气采取通风橱通风。污物间和医废暂存间的恶臭采取独立机械排风系统,并设置紫外线消毒装置。污水处理设施的恶臭采取对其设施加盖板密闭,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并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大气污染物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5	(四)做好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噪声主要来自各种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噪声源应合理布局,在设备选型上应优选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吸声等措施,同时加强机械设备的日常维护,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	设备选型上选择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吸声等措施,同时加强机械设备的日常维护,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
6	(五)做好运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和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弃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废紫外光灯和污泥。污泥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余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规范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你公司应主动配合和接受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并依法承担以下法律责任:将危险废物分类单独收集、贮存;收集、贮存场所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危险废物扬散、流失、渗漏或者造成其他环境污染;规范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不得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代为处置;落实危险废物申报和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危废转移需在四川省固体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内规范备案、填领联单,转移联单贮存期限不低于5年;定期制定和完善危险废物意外事故防范措施并向生态环境部门报备。	做好运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和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弃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废紫外光灯和污泥。污泥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余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规范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你公司应主动配合和接受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并依法承担以下法律责任:将危险废物分类单独收集、贮存;收集、贮存场所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危险废物扬散、流失、渗漏或者造成其他环境污染;规范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不得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代为处置;落实危险废物申报和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危废转移需在四川省固体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内规范备案、填领联单,转移联单贮存期限不低于5年;定期制定和完善危险废物意外事故防范措施并向生态环境部门报备。
7	(六)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各防渗分区的防渗结构应根据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设计和建设,不得低于环评提出的防渗级别和要求,防止污染物渗漏污染地下水、土壤以及地表水。	已按要求执行。

8	(七)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加强项目运营期环境风险管控,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健全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定期进行应急演练,提升环境风险应急处置能力,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本项目已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定期进行应急演练,提升环境风险应急处置能力,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9	三、环境管理要求 (一)执行环境影响评价要求。项目在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机关重新审核。经审核批准的《报告表》与本批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进行项目建设和运行;《报告表》与本批复不一致之处,以本批复为准	已按要求执行。
10	(二)落实“三同时”监管制度。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投产前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和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公司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我局委托自贡市富顺生态环境局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请你公司收到本决定书7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评文件送自贡市富顺生态环境局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本项目建设前期履行了必要的环保手续,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保设施“三同时”要求,新增配套环保设施均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施工并同步调试。
11	(三)严格落实总量控制要求。《报告表》预测结果,项目建成后水污染物排放量:进入板桥镇污水处理厂前 COD1.74ta、NH3-NO.31t/a;排入沱江的 COD0.21t/a、NH3-NO.011t/a。主要污染物许可排放量由我局在排污许可证核发时予以确认。	已按要求执行。
12	(四)强化公众环境监督管理。认真落实《报告表》《排污许可证》等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依法定期向公众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合理环境诉求。	已按要求执行。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仪器均经有资质单位的部门检定或校准，并经过实验室确认，符合检测要求。

表 5-1. 检测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检测限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氨 (mg/m ³)	环境空气氨的测定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534-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JKJ-YQ-06	0.004
硫化氢 (mg/m ³)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三篇空气质量监测第一章气态无机污染物十一（二）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JKJ-YQ-06	0.001
颗粒物 (mg/m ³)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1263-2022	XU-HS25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JJKJ-YQ-144 CEB1035 电子天平 JJKJ-YQ-08	0.168
甲烷 (%)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GC9800 气相色谱仪 JJKJ-YQ-145	8.4×10 ⁻⁶
氯气 (mg/m ³)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CDHBA0224	0.03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2022	/	/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无量纲)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PH-100 笔式酸度计 JJKJ-YQ-308	/
悬浮物 (mg/L)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HZK-FA110 万分之一天平 JJKJ-YQ-153	/
化学需氧量 (mg/L)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DL-801C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JJKJ-YQ-105/152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JPB-607A 便携式溶解氧仪 JJKJ-YQ-162 LC-SPX-150B 生化培养箱 JJKJ-YQ-107	0.5
氨氮 (mg/L)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JKJ-YQ-06	0.025
总磷 (mg/L)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JJKJ-YQ-205	0.01
总余氯 (mg/L)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586-2010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JJKJ-YQ-205	0.03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347.2-2018	电热恒温培养箱 HDPN-II-256 02172205	20
沙门氏菌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附录 B	GB 18466-2005	电热恒温培养箱 HDPN-II-256 02172205	/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声级计 JJKJ-YQ-163 AWA6022A 声级计校准器 JJKJ-YQ-164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结合本次验收监测的具体情况，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有：

- (1) 监测期间项目及环保设施运营正常；
- (2) 现场监测及实验室分析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 (3) 检测数据报告均经“三审”后报出；
- (4) 分析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周期性检定合格，且在有效使用期内；
- (5)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分析及数据计算全过程按《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进行。现场采样采集大于10%的平行样，分析过程采取测定质控盲样或平行双样等措施。
- (6) 废气采样按《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的采样气袋法》(HJ732-2014)、《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HJ836-201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等技术规范进行；

(7) 厂界噪声测量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选择在运营正常及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5m/s的环境条件下进行测量。监测时使用的声级计经计量部门周期性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同时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项目废水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详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综合医疗废水排放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余氯、粪大肠菌群数、沙门氏菌	4 次/天, 连续监测 2 天

2、废气监测

2.1、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详见表6-2。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项目地北侧边界外 3m 处	共计 4 个测点	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氯气	检测 2 天, 4 次/天
项目地东南侧边界外 3m 处			
项目地南侧外 3m 处			
项目地西南侧外 3m 处			
污水处理设备甲烷浓度最高处	共计 1 个测点	甲烷	检测 2 天, 4 次/天

3、噪声监测

项目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详见表6-3。

表 6-3 噪声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标准
噪声	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连续检测 2 天, 昼间检测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中 2 类标准
	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5#: 北侧板桥镇居民			
	6#: 西侧板桥镇居民			
	7#: 东侧板桥镇居民			

4、监测点位图

具体见附图4。

表 7 验收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 工 况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医疗机构建设项目验收监测应在医疗机构正常营运、营运规模达到设计规模75%以上（含75%）的情况下进行。								
监 测 结 果	1、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 监测日期：2026.4.22-4.23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1 无组织监测结果表								
	风速（m/s）		1.1						
	风向		北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2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氨 (mg/m ³)	1#	0.041	0.041	0.041	0.055	0.068	1.5	符合
		2#	0.041	0.041	0.055	0.055			
		3#	0.041	0.055	0.055	0.068			
		4#	0.041	0.041	0.055	0.055			
	硫化氢 (mg/m ³)	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4	0.06	符合
		2#	0.002	0.003	0.002	0.003			
		3#	0.003	0.003	0.003	0.003			

	4#	0.004	0.004	0.004	0.003			
甲烷 (%)	5#	2.0×10 ₋₄	2.1×10 ₋₄	2.0×10 ₋₄	2.0×10 ₋₄	2.1×10 ₋₄	1	符合
风速（m/s）		1.1						
风向		北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检测项目	检测 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最大值		
氨 (mg/m ³)	1#	0.041	0.041	0.041	0.055	0.055	1.5	符合
	2#	0.041	0.041	0.041	0.055			
	3#	0.041	0.055	0.055	0.055			
	4#	0.041	0.041	0.055	0.055			
风速（m/s）		1.1						
风向		北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检测项目	检测 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最大值		
硫化氢 (mg/m ³)	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4	0.06	符合
	2#	0.002	0.003	0.002	0.002			
	3#	0.003	0.003	0.003	0.003			
	4#	0.004	0.003	0.004	0.003			
甲烷 (%)	5#	2.0×10 ₋₄	2.1×10 ₋₄	2.2×10 ₋₄	2.2×10 ₋₄	2.2×10 ₋₄	1	符合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风速（m/s）		1.1						
风向		北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2 日						
检测项目	检测 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最大 值		
氯气 (mg/m³)	1#	ND	ND	ND	ND	ND	0.1	符合
	2#	ND	ND	ND	ND			
	3#	ND	ND	ND	ND			
	4#	ND	ND	ND	ND			
风速（m/s）		1.1						
风向		北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检测项目	检测 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最大 值		
氯气 (mg/m³)	1#	ND	ND	ND	ND	ND	0.1	符合
	2#	ND	ND	ND	ND			
	3#	ND	ND	ND	ND			
	4#	ND	ND	ND	ND			

备注：（1）“*”为分包单位的检测结果。

（2）“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风速（m/s）		1.1						
风向		北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2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10	<10	<10	<10	<10	10	符合
	2#	<10	<10	<10	<10			
	3#	<10	<10	<10	<10			
	4#	<10	<10	<10	<10			
风速（m/s）		1.1						
风向		北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10	<10	<10	<10	<10	10	符合
	2#	<10	<10	<10	<10			
	3#	<10	<10	<10	<10			
	4#	<10	<10	<10	<10			

备注：“*”为分包单位的检测结果。

评价：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氯气、甲烷检测结果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检测达标。

2、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2026.4.22-4.23 本项目废水排放口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4 废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1#：医院废水总排口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2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无量纲）	7.3	7.3	7.4	7.4	6~9	符合
悬浮物（mg/L）	11	12	12	11	60	符合
化学需氧量（mg/L）	94	86	88	90	250	符合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7.7	27.7	26.7	27.2	100	符合
氨氮（mg/L）	64.4	64.0	64.7	64.7	/	/
总余氯（mg/L）	7.63	7.59	7.51	7.51	2-8	符合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无量纲）	7.4	7.3	7.3	7.4	6~9	符合
悬浮物（mg/L）	12	11	13	12	60	符合
化学需氧量（mg/L）	94	90	92	98	250	符合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7.4	26.7	27.2	27.7	100	符合
氨氮（mg/L）	52.5	52.0	52.4	52.6	/	/
总余氯（mg/L）	7.26	7.09	7.34	7.17	2-8	符合
表 7-5* 废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1#：医院废水总排口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2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20L	20L	20L	20L	5000	符合
沙门氏菌	200mL 废 水中无沙 门氏菌	200mL 废 水中无沙 门氏菌	200mL 废 水中无沙 门氏菌	200mL 废 水中无沙 门氏菌	/	/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20L	20L	20L	20L	5000	符合
沙门氏菌	200mL 废 水中无沙 门氏菌	200mL 废 水中无沙 门氏菌	200mL 废 水中无沙 门氏菌	200mL 废 水中无沙 门氏菌	/	/
备注：（1）“*”为分包单位的检测结果。 （2）“检出限+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评价：本项目废水中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余氯、粪大肠菌群数检测结果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表 2、注 1) 预处理标准要求，检测达标；氨氮、沙门氏菌在《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中无限值，故不评价。 。 3、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 监测日期：2026.4.22-4.23 此次验收监测取厂区厂界四周及周边敏感点共7个监测点，每个监测点对昼间噪声监测1次，连续监测2天。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6 噪声检测结果表						
风速（m/s）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dB(A)]	限值/[dB(A)]	结论	
			昼间			
1.1	2026 年 04 月 22 日	1#	55	60	符合	
		2#	52		符合	
		3#	53		符合	

1.1		4#	52		符合
		5#	53		符合
		6#	52		符合
		7#	54		符合
	2026 年 04 月 23 日	1#	54	60	符合
		2#	52		符合
		3#	53		符合
		4#	53		符合
		5#	53		符合
		6#	52		符合
		7#	53		符合

评价：本项目昼间的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检测达标。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

4、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按照规范要求建立了相关管理台账，申报了固废管理计划。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和垃圾袋收集后，暂存于医院生活垃圾房，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医院在院区内设置有一座占地面积 30.7 平方米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已按要求做好防雨、防渗等措施，各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分类、分区存放，粘贴有危废标签，房间外张贴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标识，并由专人管理；另外建立固体废物台账管理、申报制度，对每次危险废物（医疗废物）进出厂区时间、数量设专人进行记录以及存档，实施转移联单制度，并向生态环境部门申报。

危险废物中的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置，

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四川苍山溪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掏处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中节能安岳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定期交由中节能安岳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实施后，本项目不设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医疗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再由污水处理设施经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污水排放量为19.16m³/d（6993.4m³/a）。

COD_{Cr}: $6993.4\text{m}^3/\text{a} \times 250\text{mg}/\text{L} \times 10^{-6} = 1.74\text{t}/\text{a}$

NH₃-N: $6993.4\text{m}^3/\text{a} \times 45\text{mg}/\text{L} \times 10^{-6} = 0.31\text{t}/\text{a}$

表 8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综合医疗废水排放口 pH 值范围、悬浮物、粪大肠菌群、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平均排放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预处理限值标准。

综合医疗废水排放口氨氮、总磷平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级标准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污水站上、下风向排放硫化氢、氨、臭气浓度及氯气的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限值要求。甲烷体积比最大值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按照规范要求建立了相关管理台账，申报了固废管理计划。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和垃圾袋收集后，暂存于医院生活垃圾房，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医院在院区内设置有一座占地面积 30.7 平方米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已按要求做好防雨、防渗等措施，各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分类、分区存放，粘贴有危废标签，房间外张贴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标识，并由专人管理；另外建立固体废物台账管理、申报制度，对每次危险废物（医疗废物）进出厂区时间、数量设专人进行记录以及存档，实施转移联单制度，并向生态环境部门申报。

危险废物中的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四川苍山溪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掏处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置。

5、总量控制

项目实施后，本项目不设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医疗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再由污水处理设施经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污水排放量为19.16m³/d

(6993.4m³/a)。

COD_{Cr}: $6993.4\text{m}^3/\text{a} \times 250\text{mg/L} \times 10^{-6} = 1.74\text{t/a}$

NH₃-N: $6993.4\text{m}^3/\text{a} \times 45\text{mg/L} \times 10^{-6} = 0.31\text{t/a}$

6、建议

- (1)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避免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 (2) 落实公司制定的各有关环保管理制度，增强员工的环保意识。

7、总结论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及试运行中，按照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已建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有关措施；在环保设备正常运行情况下，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符合相应标准，固废处置基本符合国家有关的环保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可以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表 9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交通路 4-12 号商业用房 1F 和 3F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四十九、卫生 84-108.医院 841；其他（住院床位 20 张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04.78978824 .N29.11643480		
	设计生产能力		本项目设置 20 张床位					实际生产能力		本项目设置 20 张床位		环评单位		四川鑫锦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自贡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自环富顺审批（2024）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03					竣工日期		2024.5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7.1%~94.2%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8.5		所占比例（%）		8.85		
	实际总投资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6		所占比例（%）		5.56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9.5	噪声治理（万元）		2.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工作时间		365d			
运营单位		富顺众信中医医院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510322MA6532C51U		验收时间		2026.4.22-2026. 4.23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